

# **冰**虚對號入座 兩律師會聲明大可商

面對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作出的不點名批評,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,進一步彰顯公民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橋的事 實。公民黨的做法,阻遏本港經濟發展、拒絕創造就業、抗拒香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,嚴重損害港人福祉。兩個律師會發 表聯合聲明不點名撐公民黨,大有商榷之處,其雙重標準難脱瓜田李下之嫌,而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無可否認。筆者建 議,兩個律師會應對港珠澳大橋官司中是否有人包攬訴訟進行調查。

利益,其倒行逆施引起社會公憤,行政長官曾蔭權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 引述社會意見指出:「部分政黨、政客在大型基建項目快將上馬之際, 借環保、保育之名,利用法律程序或是其他手段加以阻撓,為求達到一 己的政治目的,不惜損害香港整體和長遠利益。」

#### 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

面對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作出的不點名批評,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, 其黨魁梁家傑「發爛渣」聲大夾惡誣衊曾蔭權「一派胡言」,並稱是政府 沒有正視立法會對環評條例的忠告,實屬咎由自取云云。梁家傑再次顯 露公民黨說謊成癖的品性,他指稱早已提出環評質疑,是在「偷換概 念」,因為在過去3年,公民黨從沒有在立法會提及「基線研究」(baseline study) 這個問題。公民黨多年來不說「基線研究」問題,但為何在大橋 如箭在弦時才以此「叫停」大橋工程,迫使香港社會共同承擔所有成 本,這不是故意「靠害」港人嗎?

曾蔭權表示:「有意見質疑那些阻撓基建工程的政黨、政客要追求 的,究竟是環保、是保育,抑或是拒絕經濟發展、拒絕創造就業、拒絕 香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?這些意見值得大家冷靜和客觀地深思,但我無 意在這裡討論這意見,市民大眾有自己的判斷。」曾蔭權提出的這三大 質疑,的確一針見血。

#### 公民黨嚴重損害香港利益

公民黨的做法不僅使本港涉及分攤的大橋主體工程拖延、費用大漲,

公民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環評報告,嚴重損害香港 響,其中有17項原已通過環評,本來下一步可提交環保署取得環境許可 財政年度預算的790億元工程中,有逾半即410億亦要因而押後申請。導 致香港經濟發展嚴重受阻和無可估量的損失,700萬港人無辜承擔的損失 難以估量。明明是「700萬人受害」,但公民黨卻反過來説「700萬人受 惠」,如此彌天大謊,其厚顏無恥令人髮指。

> 公民黨政治上的「顯性港獨」,決定了該黨必然將「港獨」路線延伸 到經濟。該黨從來沒有停過阻止香港與內地的經濟融合,凡是有關兩地 融合的政策,公民黨必定設法出來阻撓。該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 橋,就蘊含了經濟上的「隱性港獨|挑戰「十二五|規劃,抗拒兩地融 合。多個網上討論區討論「大橋風波」,網民抨擊曾叫囂「解放香港」 的公民黨一心把香港與內地對立起來,揭露「公民黨的目的無非就是將 香港與內地阻隔,以求減少兩地經濟和人員交往,好讓香港『獨立』」。 港珠澳大橋工程是今後促進港澳及珠三角經濟發展的亮點,也是國家重 點基建項目之一,珠海及澳門的工程已經開展多時,唯獨香港段一拖再 拖。香港的出路,只有融入珠三角的經濟圈,公民黨叫停大橋,阻遏香 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,只會令香港被邊緣化,這嚴重損害香港整體和長

#### 不應採取雙重標準

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不點名批評公民黨,繼公民黨心虛竭力狡辯後, 兩個律師會5月20日發表聯合聲明,不點名批評特首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 指有政黨借環保之名,濫用司法程序,指香港市民有權對行政機關及其 打爛3萬人飯碗,推高行內失業率至9%,而且導致本港共有78項工程受影 他人的行為提出起訴,而法院有程序及多種措施防止濫用司法程序。聲

兩個律師會的聲明,大有商權之 處。首先,聲明認為與當事人有密切關 連的人士,對尚在進行上訴的個案作公開評 論並不恰當,這似有雙重標準之嫌。港珠澳大橋官

司,有關大狀律師們無論輸贏都有巨額訴訟費落袋,在這方面,兩個律 師會作為利益團體,發表聯合聲明對事件作公開評論,有利益衝突,難 脱瓜田李下之嫌。特首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不點名批評公民黨,只是反 映社會心聲,並無任何不恰當之處,兩個律師會的聲明不宜採取雙重標

#### 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無可否認

其次,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,是昭昭在目的事實。就連反對派喉舌的 《壹週刊》亦報道:「本刊得知,華姐(朱綺華)是在公民黨地區人士教 路下,指明由身兼公民黨執委的事務律師黃鶴鳴負責。黃收到案件後, 就找一向同公民黨友好、擅長打《人權法》的資深大律師戴啟思Philip Dykes,及公民黨執委兼大律師郭榮鏗組成律師團。律師團去年入稟高 院,指政府的環評報告粗疏,要求重做。」「公民黨評估過,華姐有健康 問題,並且拿綜援,合乎申請法律援助的資格,因此協助她在09年11月 申請法援,並在12月獲批。」可見,從朱婆婆申請法律援助,到朱婆婆 選擇律師,再到朱婆婆列舉七大申訴重點的狀紙,都是公民黨一手在 「操控」。若否認事件中有人濫用司法程序,只能是欲蓋彌彰。

第三,正如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指出:「我聽唔到曾蔭權話個官 不應該這樣判……我反而聽到有市民質疑,你(公民黨)利用法援請番 自己律師,當中有無利益衝突?」他更質疑原訴人是被人操控,有人在 包攬訴訟。筆者建議,兩個律師會應該對港珠澳大橋官司中是否有人在 包攬訴訟進行調查,而非諱疾忌醫為包攬訴訟者文過飾非。

香港文匯報訊 港台《議事論事》節目主持人李小薇在上周日《城市論壇》中,公然扮演 反對派「政治幫手」角色,令在場市民忍無可忍。香港文匯報昨日發表黎子珍《李小薇利用 城市論壇攻擊建制絕非偶然》一文,列舉李小薇過去在港台《議事論事》節目中各種反政 府、反建制、敵視內地社會制度言論,質疑公營電台必須遵守的公正持平原則哪裡去了?該 文發表後,引發社會廣泛迴響,多個網上討論區對此文熱烈討論,許多網民指出:「講真, 有睇節目都知,李小薇完全唔中立!」黎子珍文章在文匯網點擊率名列前茅,近三百網民留 言討論。

#### 「李小薇、吳志森是港台哼哈二將」

有網民氣憤地指出:「李小薇如此肆無忌憚利用港 台節目攻擊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,真正是欺人太甚, 豈有此理!」有網民指出:「李小薇與港台另外一個 節目主持人吳志森比較起來,二人都同樣思想偏激, 充滿偏見,都是操控大氣電波言論的反對派『政治幫 手』, 所不同的是, 吳志森陰陽怪氣、浮躁乖戾、言辭 激烈,而李小薇則裝腔作勢、忸怩作態、尖酸刻薄。」 有網民留言説:「李小薇、吳志森只能算是港台的哼 哈二將。一個國家直轄之下的政府中的公營電台,竟 然享用公帑,利用輿論同國家民族唱對台戲、分庭抗 禮,攻擊國家、人民,起了西方反華勢力起不到的作 用。」有網民抨擊:「李小薇在上周日《城市論壇》 的形象,同癲狗黃毓民『互相輝映』,成為蠻橫不講理 一族。」

#### 「利用香港電台反對中國不能容忍!」

許多網民質疑港台偏袒縱容李小薇,質疑港台作為 公營電台必須遵守的公正持平原則哪裡去了?有網民 抨擊:「港台長期以來,堅持反對派的立場,一手源 源不絕從政府庫房拿取公帑,另一手打着言論自由監 督政府的幌子,干預國家權力機構行使政權,干預人 民的權益和權利。| 有網民批評港台有人「以傳播媒 介作為平台,秉持西方反華勢力理念,走上了同國 家、民族對抗的不歸路。」有網民指出:「李小薇反 政府、反建制、敵視內地社會體制的言論,提醒香港 社會:政府電台決不能被反中亂港分子劫持,香港是 中國一部分,利用香港電台反對中國令人不能容忍!」

#### 「香港電台應改名叫自由亞洲電台香港分台」

有網民表示:「香港電台不談政治則已,一談到政 治,常用『據傳』、道聽途説或某些反共人士的偏激 言論作證據肆意抹黑詆毀大陸,我自認為我是個較理 智的內地人,有時聽了也忍無可忍,真看不出它所謂 的公正客觀中立的原則哪裡去了。」有網民質疑: 「其實香港電台早應改名叫自由亞洲電台香港分台, 一班極端激進的反對派霸佔此平台,日夜狂吠,不知 居心何在? | 有網民指出:「如果一家公司出錢做廣 告,但是這個廣告天天罵這家公司,人們一定會說, 這家公司的老闆不是傻瓜,就是瘋子,可是這種鬧劇 卻天天在香港電台上演。」有網民質疑:「十分懷疑 港台管理層是否在背後支持吳志森、李小薇之流胡作 非為,政府全資,卻整時整分反政府攻擊自己國家, 真是滑天下之稽,幾時見過自稱『世界民主、自由典 範』的美國的全資資助『美國之音』發表和播出反美 的言論?」

#### 港台管理層「縱容主持人隨意在節目上作政治宣傳|

有網民一針見血指出:「港台反政府、反建制只是 手段,不是目的,它的目的是反華、反共、反『一國 兩制』。」有網民揭露:「港台的意識形態傾向和腔調 與境外反華電台沒什麼兩樣,但凡中國反對的它就支 持,凡中國支持的它必然反對。唯一區別在於,境外 反華電台用國語或外語,港台用粵語。」有網民指 出:「港台比自由亞洲電台更反動,竟然能夠在中國 的香港大搖大擺地存在,有必要撥亂反正。」

對於港台公共事務組總監張國良回應外界對李小薇 批評時,竟指預設立場式的提問是港台的訪問技巧, 被網民怒罵是「縱容主持人隨意在節目上作政治宣 傳」、將「港台作為反對派的『特約節目』」。有心水清 的網民指出,李小薇的問題不是個別例子,近年吳志 森、李小薇之流可以在港台上隨心所欲,如魚得水地 擔當反對派「政治幫手」,絕對不是偶然,背後是港台 管理層的偏袒縱容。

#### 網民怒斥李小薇煽動推翻國家執政黨

針對李小薇利用港台節目明目張膽煽動推翻國家執 政黨,有網民強調:「中國共產黨的執政地位是中國 人民以鮮血和生命換來的,沒有比以鮮血和生命選擇 政權更具有民意了!」有網民指出:「沒有任何政府 能在中國這樣的國家在三十多年裡取得如此令世界矚 目的政治經濟成就,中國的生產力得到空前解放,中 國比西方做得更好,這就是中國人民擁護中國共產黨 的基礎!」有網民指出:「中國人民選擇中國共產 黨,選對了,中國共產黨帶領中國人民初步實現了國 家強大,人民幸福,民族復興,走了一條成功的道 路,只有中國共產黨才能領導中國人民實現中國幾代 人的期望!」

# 政務司司長、西九文化區管

理局董事局主席唐英年昨日傍晚在官邸舉行 酒會,款待百多位來自世界各地和香港 與香港國際藝術展的藝術家、畫廊負責人和 收藏家,借此機會對當代視覺藝術的發展進 行交流和對話。

# 代 本目

自吹自擂

「流晒口水」、「恨到出面」。由有濃 厚公民黨影子的「社區發展動力培 育」,與「香港過渡期研究計劃」發 表的「最新研究報告」, 就以半年前 的數據「證明」,公民黨的受歡迎度 拋離民主黨,是香港「最受歡迎的 政黨」,而時事評論員李鵬飛「解讀」

公民黨想當反對

是次研究的結果時,順勢就「建議」 民主黨應與公民黨合併,並在明年 立會選舉中推公民黨前黨魁余若薇 代表整個反對派參選「超級區議 員」,其目的實耐人尋味。

## 自己友舊民調稱得人心

食

負責是次名為「檢視特區新十 年:檢閱二十一世紀開端的香港政 治制度」的調查的浸大政治及國際 學系教授戴高禮,其之前多份民調 均被人質疑內容偏頗,只引用有利 於自己「解讀」的數據,公信力令 人懷疑。而在昨日記者會上發表的 「最新」研究中,有關的調查問卷設 計複雜程度同樣「爆燈」,所援引的 數據為半年前的「舊料」, 而戴高禮 在公布數據時更跳躍式地引用數 據,令人「頭暈」。

不過,最令人感到奇怪的,是該研究宣稱公民 黨是香港最受歡迎的政黨,似乎與其他民間機構 進行的類似調查的結果並不吻合。

他們並邀請與公民黨過從甚密的李鵬飛「解讀」 是次研究結果,李鵬飛狠批民主黨與中聯辦晤 談,「一手破壞了『一國兩制』、高度自治的原 則」,又指既然是次研究發現公民黨受到市民支 持,民主黨就應該與公民黨合併,再由一名「具 能力」者領導整個反對派陣營。

#### 推余若薇做反對派共主

他又稱,在目前的「小圈子」的特首選舉制度 下,反對派難以有突破,與其當炮灰,倒不如推 舉余若薇為代表,去參與「超級區議員」選舉, 「一定可以攞到60至70萬(票),到時把聲仲大過 1,000多人選出來的特首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

■「社區發展動力培育」昨日發表半年前進行 的政策研究調查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鄭治祖 攝

現任美國總統奧巴馬於2008年競逐 修改指引 總統時,首度引入社交網站作為競選 工具,成功俘虜了不少年輕選民的心,此後全球各地都 大吹使用新興媒介闡述參選理念的風潮。在香港,政界 人士透過網上電台、社交網絡、短片分享網站等方式與 選民溝通,已成為「指定動作」。選舉管理委員會在最 新公布的區議會選舉活動建議中,首次加入條文,指明 互聯網上播放的電視及電台節目,也要像傳統媒體般受 「公平」原則的規管。不過,倘有人將個人候選人的宣 傳片上載YouTube等社交網站,又是否同樣要公平宣傳 其他候選人呢?選管會就指,要視乎實際情況而定,看 來各政黨要小心衡量如何小心使用新媒體了。

### 選管會諮詢公眾約1月

2012政改方案通過,新增5個「超級區議員」議席誕 生,坊間一般相信今年11月舉行的區議會選舉中,合 共412個選區的候選人為了爭取「超級區議員」的入場 券與候選人資格,都會各出其謀爭取與選民接觸的機 會,包括除了爭取傳統媒體的曝光以外,亦會透過網 上電台、社交網絡,短片分享網站等新興傳播媒介闡

述參選理念。

選管會於昨日公布區議會選舉活動建議指引,開展 為期約1個月的公眾諮詢,至下月22日止。據介紹,新 的建議指引就多個章節內容提出修訂,其中備受關注 的內容,是指引內關於競選廣播的內容會適用於在互 聯網上播放的電視及電台節目,而通過印刷傳媒宣傳 的內容亦會適用於印刷傳媒的網上版本。

近年,很多政界中人都喜歡透過網上平台發表意 見,究竟廣管局名單內被稱之為傳媒的是否把網上電 台等計算在內呢?選管會主席馮驊表示:「傳媒機構 的訪問、報道舉辦選舉活動,在這情況應該要平等對 待所有候選人。」被問及上載獨立製作的短片等又是 否受到規管呢?馮官則沒有作出清晰界定,只稱一切 要視乎實際情況而定。

#### 開支限額增至5.38萬

建議指引亦提醒候選人及傳媒應避免給予候選人不公 平的額外宣傳。馮官強調,任何傳媒機構在報道競逐同 一選區的候選人及其競選活動方面,一概應給予公平及 平等對待。建議指引其他主要修訂包括:選舉開支限額

會提高5.38萬元;而給予合資格獲得資助的候選人的資 助計劃金額經修訂後,為候選人所獲的有效選票總數乘 以每票12元,或選舉開支限額的50%,或候選人所申報 的選舉開支金額,以較低者為準,這些修訂有待立法會 通過相關法例的修訂建議;候選人簡介內如載有與宣傳 候選人參選無關的資料,選舉事務處會要求候選人對有 關內容作出改動;至於以電子方式展示、分發或使用的 選舉廣告,建議指引提出一項新安排,方便候選人以電 子方式提交這些選舉廣告的聲明及文本。實施上述的安 排有待立法會通過相關的法例修訂建議。

■馮驊昨公布最

新的區議會選舉

香港文匯報

記者潘政祁 攝

指引建議。

另外,特區政府自公布辭職替補機制建議後,反對 派即「炒作」當局為何未有就此作公共諮詢。馮官則 以有關事宜不是選管會職權範疇為由,沒有作出正面 評論,只稱「好難講任何情況別人如何做,好難一句 講得埋」。 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